

证券代码：870676

证券简称：首特华峰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首特华峰机械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首特华峰机械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由于该公告存在错漏，现予以更正。

一、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由于工作人员疏忽，该公告存在错漏：

公告更正前：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7 月 15 日上午 9 点。 预计会期 1 天。”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7 月 1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7 月 10 日
上午 10 点至下午 5 点”

二、更正后的具体内容

公告更正后：

公告更正前：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7 月 20 日上午 9 点。 预计会期 1 天。”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7 月 17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7 月 17 日
上午 10 点至下午 5 点”

首特华峰机械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10 日